

深圳市智信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关于深圳市智信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5]第ZA12376号

深圳市智信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深圳市智信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信精密”）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董事会的责任

智信精密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

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

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智信精密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作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智信精密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智信精密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报告使用限制

本报告仅供智信精密为披露2024年年度报告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七日

深圳市智信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就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1171号文《关于同意深圳市智信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3,333,4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39.6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28,802,644.00元。截至2023年7月14日，公司实际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3,333,400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28,802,644.00元，其中承销及保荐费用含税金额为50,000,000.00元，公司已于2021年12月30日支付承销及保荐费用含税金额2,000,000.00元。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将扣除本次尚未支付的承销保荐费48,000,000.00元后的余额合计人民币480,802,644.00元转入到公司募集资金账户。扣除其余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25,026,393.98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55,776,250.02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3]第ZA14888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2024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455,776,250.02
加：累计募集资金利息收入、理财收益及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	7,845,429.37
其中：2024年募集资金利息收入、理财收益及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	5,413,508.26
减：募投项目投入使用金额（含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209,098,318.05
其中：2024年募投项目投入使用金额	123,663,047.58
减：购买理财产品余额	100,000,000.00

深圳市智信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项目	金额（元）
减：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32,780,000.00
其中：2024 年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16,390,000.00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21,743,361.34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1、为加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切实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深圳市智信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2、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华智诚精工科技有限公司于2023年7月31日与保荐人、募集资金存储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与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在日常管理中严格按照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执行，本年度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情况良好，不存在重大问题。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开立及存储情况如下（含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的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余额（元）
深圳市智信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深圳深圳湾支行	755920424210906	47,141,663.83
苏州华智诚精工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512913742910108	30,633,193.63
深圳市智信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深圳龙华支行	755920424210707	22,933,016.13
深圳市智信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支行	640312178	12,521,534.98
深圳市智信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深圳宝民支行	443066371013007702273	8,513,952.77
深圳市智信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深圳宝民支行	443066371013007701527 (已注销，注)	-
合计			121,743,361.34

注：深圳市智信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在交通银行深圳宝民支行开设的“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专户已于 2024 年 9 月 5 日注销。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公司 2024 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苏州华智诚精工科技有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 15,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之内，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苏州华智诚精工科技有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 15,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之内，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1、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收益情况

报告期，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收到的收益金额为304.81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收益金额 (万元)
深圳市智信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深圳深圳湾支行	755920424210906	193.49
深圳市智信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深圳龙华支行	755920424210707	37.60

深圳市智信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收益金额 (万元)
深圳市智信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蛇口支行	640312178	5.30
深圳市智信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深圳宝民支行	443066371013007702273	13.68
深圳市智信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深圳宝民支行	443066371013007701527	54.74
合计			304.81

2、期末的投资份额、签约方、产品名称、期限等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份额、签约方、产品名称、期限等情况具体如下：

认购主体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	利息起止日
智信精密	招行深圳湾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	1.30%-2.00%	63 天	2024.12.27~2025.2.28

(六)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形。

(七)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5,577.63万元，扣除募投项目计划资金需求后，超募资金总额为5,466.26万元。

2024 年 8 月 29 日和 9 月 19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和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1,639.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保荐人就上述事项出具了同意意见。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累计金额为 3,278.00 万元。公司最近 12 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29.98%，未超过 30%，公司承诺本次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后的 12 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剩余超募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按照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要求进行。

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的业务拓展、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未直接或间接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债等交易，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八)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除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外（余额 10,000.00 万元），其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九)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自动化设备及配套建设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获批实际开工时间为 2022 年 12 月，项目建设期为两年，目前厂房主体结构已完成，装修工作及设备到货安装仍有部分尚未完成，项目整体验收及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时间需要延长，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同意调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动化设备及配套建设项目”的实施进度。保荐人就上述事项出具了同意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时间	
	调整前	调整后
自动化设备及配套建设项目	2024 年 12 月 15 日	2025 年 3 月 31 日

四、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变更情况

2024 年 8 月 29 日和 9 月 19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和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金额及部分设备构成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对“自动化设备及配套建设项目”投资金额及部分设备构成进行调整，调减设备购置金额 9,162.40 万元。保荐人就上述事项出具了同意意见。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原计划使用募集资金 (万元)	原募投项目拟变更募 集资金(万元)	变更后计划投入募集 资金(万元)
1	自动化设备及配套建设项目	31,047.08	-9,162.40	21,884.67

深圳市智信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序号	项目名称	原计划使用募集资金 (万元)	原募投项目拟变更募 集资金(万元)	变更后计划投入募集 资金(万元)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887.71	-	3,887.71
3	信息化系统升级建设项目	1,176.58	-	1,176.58
4	补充流动资金	4,000.00	-	4,000.00
合 计		40,111.37	-9,162.40	30,948.96

本次募集资金设备采购明细发生调整，系公司根据市场及客户需求变化，及时调整募投项目规划，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不会影响本募投项目的最终产品和应用领域。本次调整预计产生 9,162.40 万元的节余募集资金，公司将该预计节余的募集资金存放在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并按照公司相关管理规定做好募集资金管理，该部分预计节余的募集资金将在自动化设备项目结项后按规定进行使用安排，如果公司后续决定将该部分节余募集资金投入到新项目中，届时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审议披露程序。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2。

(二) 未达到计划进度及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2024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未达到计划进度情况详见“三、（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三)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2024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形。

(四)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2024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 2025 年 4 月 27 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深圳市智信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七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智信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5,577.6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005.3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9,162.4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4,187.8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9,162.4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0.1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自动化设备及配套建设项目	是	31,047.08	21,884.67	8,123.67	13,830.66	63.20	2025 年 3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3,887.71	3,887.71	6.52	2,668.26	68.63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信息化系统升级建设项目	否	1,176.58	1,176.58	174.30	349.09	29.67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补充流动资金	否	4,000.00	4,000.00	4,061.82	4,061.82	101.55（注 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0,111.37	30,948.96	12,366.30	20,909.83	67.56				否

[illegible]

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 1：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投入金额超过承诺投入金额的资金来源为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智信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 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 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 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自动化设备及 配套建设项目	自动化设备及配套建设 项目	21,884.67	8,123.67	13,830.66	63.20	2025 年 3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21,884.67	8,123.67	13,830.66	63.20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详见本专项报告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